

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，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，制定了《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（以下简称“本行动方案”）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聚焦主业发展，提升经营质量

公司成立 30 余年来，始终坚持围绕农药及中间体的研产销，自建三大农化生产基地。依托光气优势资源，围绕农药、化工新材料、农林作物种业三大主业，通过系统性降本增效、战略性项目攻坚、精益管理，全面提升企业盈利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2026 年，是全面实施“十五五”规划的开局之年，公司将继续聚焦“创新驱动，跨越发展”战略实施，以提质增效为主线，加快推进产业布局、产品结构优化升级与产业基地科学布局，实施产业链协同整合，全面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和管理水平。一是拓展市场空间。持续抓好营销拓市和海外新兴市场开发，积极拓展甲嘧等高附加值产品市场份额，持续提升产品盈利水平。二是降本增效。公司制定了降本增效三年行动方案，旨在通过加强项目全流程管控、工艺优化升级、优化供应链与人力资源管理，实现达产达效，提高生产效率，降低生产成本。三

是适时开展并购业务。通过外延并购式扩张，寻找并购优质标的、引进科研团队等方式，组建专业化剂型公司，实现技术和产业的快速融合和团队的快速融入，进一步补链延链强链。四是推动数字化转型。持续推进工厂数字化、智能化和管理数据系统中台建设，推动数字技术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，提升智能化生产和数字化管理水平。

二、强化创新驱动，发展新质生产力

公司坚持科技创新引领，2025年稳步推进21项科研项目落地实施，成功申请专利16件、授权专利17件，完成国家重点研发项目结题验收。深化校企协同创新，牵头中南大学、湖南省农科院等11家单位成功申报生物基农药合成生物制造及产业化创新联合体。

2026年，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，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，增强竞争力和创新力。一是加强重点技术攻关。强化企业自主创新与产学研合作，聚焦“卡脖子”关键技术攻关，持续夯实创新发展基础。二是强化跨部门高效协同。开发建设市场容量大、发展前景好的品种，健全市场快速响应机制，打通研发、生产、销售信息壁垒，发挥技术与市场优势，提升产品开发与市场响应效率。三是不断优化科研资源配置。强化平台建设和外部资源协同创新，整合好公司现有的多个国家级、省级创新平台和学会、协会等各方资源，促进产业链、创新链融合发展。加强与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合作，推动“产学研用”深度融合，加速科研成果转化落地，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竞争力的核心技术和创新成果。

三、规范公司运作，完善治理机制

作为湖南省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，公司严格遵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国有企业治理要求，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，并根据公司实际运行情况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，对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，合理划分党委会、董事会及经营层的职责和权限，优化各级治理主体的权责事项和决策程序，责任明确、权限清晰、行事留痕。同时，公司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

专业性和独立性，支持独立董事对重大事项进行深入研究，及时获取上市公司运营情况，审慎发表独立意见，有效推动董事会规范运作、科学决策。

2026年，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。一是密切跟进最新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，持续推进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建设，加强相关制度培训学习，提高制度执行力和完善制度落实性。二是优化“两会一层”运作机制，明确各层级职责权限，加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建设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专业作用，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、高效性和前瞻性。三是完善内部控制建设，常态化开展风险排查，提升风险识别、评估与应对能力，防范化解公司重大经营潜在风险，保障公司合规合法经营。

四、重视股东回报，促进价值共享

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，坚持实施积极、稳定、有序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与投资者共享经营成果。

未来，公司将坚持价值创造和回报共享相统一，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，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、经营状况及中长期发展资金需要，为投资者提供持续、稳定的现金分红，持续提升运营质效、增强盈利能力，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共赢。

五、提升信披质量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

公司严格遵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等信息披露有关规定，及时完成各类公告的披露工作和内幕信息管理工作。公司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，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，确保各类投资者能够平等、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，最大程度地保护公司股东、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。

未来，公司将继续秉承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丰富投资者沟通渠道，建立多元化投资者互动与交流机制，切实增强公司与投资者互动的广度和深度，有效开展公司价值的挖掘与传递工作，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认知和公司价值的认同，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。

六、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夯实履职担当根基

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控股股东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，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协会等举办的各类培训，加强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，提升其履职技能和合规意识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公司将依据最新法律法规，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离职管理制度，确保其薪酬水平与市场发展、个人能力和业绩贡献、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匹配；科学设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指标及目标，将管理层薪酬与公司经营效益相关联，建立绩效薪酬递延支付机制与止付追索机制；继续推动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实施，实现“关键少数”与公司经营情况、长远发展、股东利益的深度绑定，激发其履职主动性与创造性。

此外，公司将持续加强与“关键少数”的沟通交流，及时向“关键少数”传达法规速递和监管动态等讯息，在关联交易、内幕交易以及对外担保等核心重点领域加强管理，强化合规风险警示，督促其忠实勤勉尽责，共同推动公司长期稳健发展。

七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制定，所涉及的未来计划、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。本行动方案未来可能受国内外市场环境、政策法规及行业发展等因素变化的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